

关于对吴思潘等同学作降级处理的公示

按照《四川旅游学院学生学业预警制管理规定（修订）》（川旅院〔2019〕315号）规定，经各二级学院核查、教务处复核，同意对吴思潘等二十七位同学作降级处理，现予以公示，公示名单见附件。公示期为2024年10月15日-17日。如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内向教务处反映。

联系人：谢老师，联系电话：84825020

附件：2024-2025 学年降级名单（拟）

四川旅游学院教务处

2024年10月15日